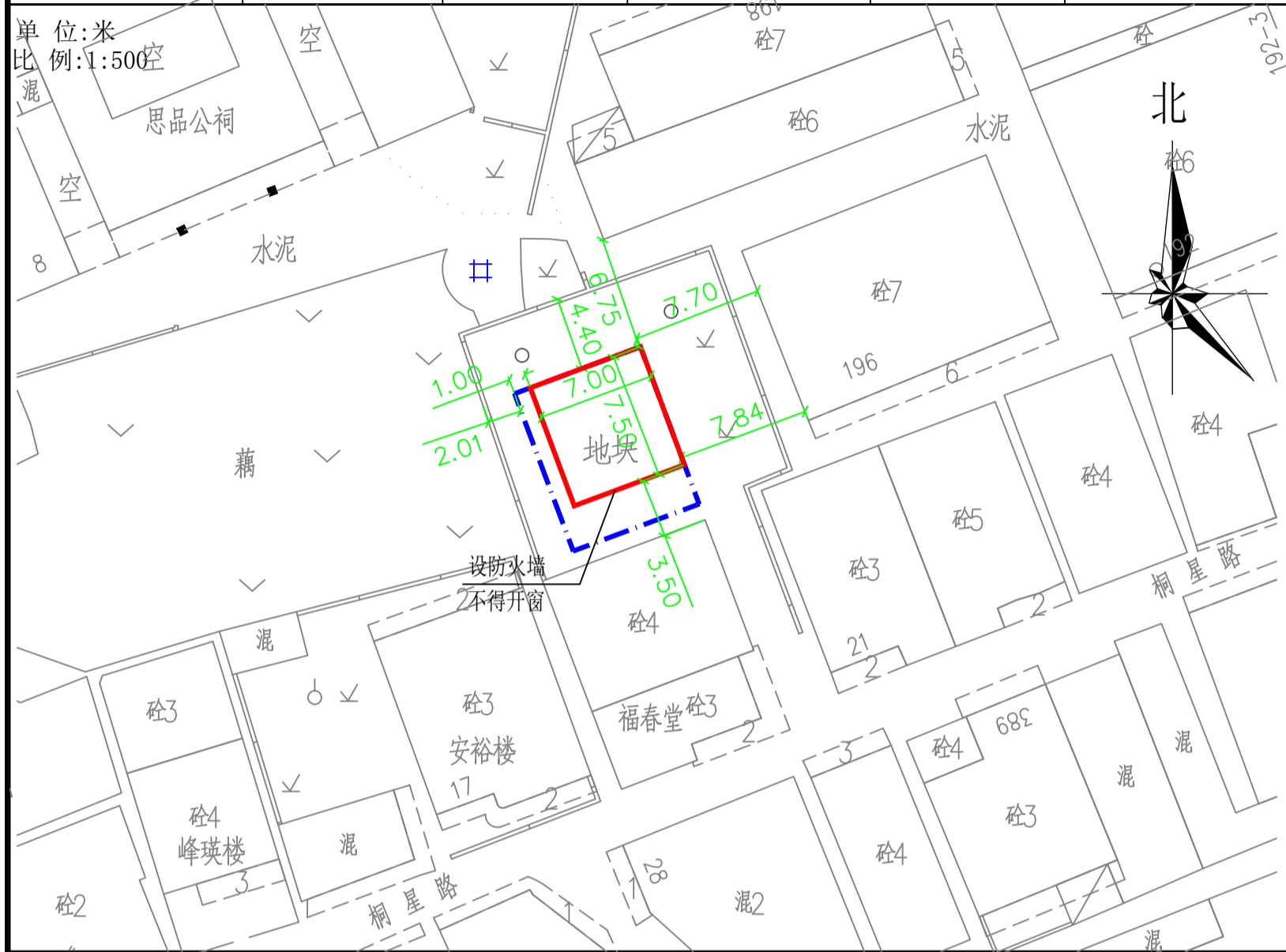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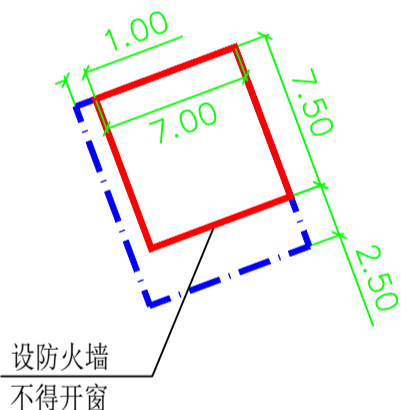
湖寮镇建设工程规划红线图

编号:

申请建设单位(个人)	罗复源	建设地点	湖寮镇城北路桐星巷	建设用地面积	80m ²
用地性质	建设用地	建设项目	住宅楼	建筑占地面积	52.5m ²



规划建设方案



图例: 现状建筑 工程红线 用地红线

技术经济指标	计算指标用地面积	80m ²	建筑密度	——	容积率	≤2.0
	总建筑面积	≤160m ²	楼高	≤15米	层数	≤4层
备注						

- 规划设计要点
- 1、任何建.构筑物均不得超出工程红线;
 - 2、限建4层,建筑高度≤15m,计容总建筑面积控制在160m²内;
 - 3、内地台:比道路中心线高0.35米;
 - 4、化粪池设置不得高出路面.建筑物内污水应设置暗沟排入市政排污沟;
 - 5、建筑设计时应设置空调及排水管位置;
 - 6、建筑方案应先送规划部门审核同意后再进行施工图设计;
 - 7、建筑方案应符合市、县“百千万”农房风貌管控的文件要求。

说明	本图盖章生效后与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配套使用,是建筑设计和定位放线的重要依据,具有法律效力,建设单位必须按照红线和规划要求设计、施工。	签发单位(盖章) 签发日期	年 月 日
	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一年后尚未开工的,应当向原许可机关办理延期手续,延长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未办理延期手续或者办理延期手续逾期仍未开工的,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行失效。		